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卫士通　　公告编号:2014-049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成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利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天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48,080,553.93	894,217,916.05	-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0,852,310.45	561,122,209.43	1.7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0,767,655.48	43.57%	303,118,804.13	4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352,897.86	39.48%	11,457,221.67	11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47,188.49	279.70%	-1,970,104.49	8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91,401,368.91	-16.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15	39.38%	0.0663	113.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15	39.38%	0.0663	113.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	28.99%	2.02%	98.0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334.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963,126.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864.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88,393.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13,937.75	
合计	13,427,326.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3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南通信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	国有法人	34.83%	60,154,937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国有法人	2.53%	4,375,800	4,375,8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08融新83号	其他	2.13%	3,685,75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6%	3,209,818			
钱伟民	境内自然人	1.83%	3,160,356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23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1.81%	3,129,510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1%	2,960,186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28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1.67%	2,883,411			
闫喜耀	境内自然人	1.16%	2,007,11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新股+套利	其他	1.16%	2,005,00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西南通信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	60,154,937	人民币普通股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08融新83号	3,685,75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209,818	人民币普通股
钱伟民	3,160,356	人民币普通股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23号集合资金信托	3,129,51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960,186	人民币普通股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28号集合资金信托	2,883,411	人民币普通股
闫喜耀	2,007,11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新股+套利	2,0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财富★睿富六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情形。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38.91%,主要系本期原控股子公司成都摩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发生变动,摩宝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因此减少货币资金6434万元。

2、应收票据较年初增加71.58%,主要系本期票据结算业务增加。

3、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35.94%,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长相应应收账款增加。

4、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加39.53%,主要系本期往来款增加。

5、预收账款较年初增加83.32%,主要系部分预收货款项目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6、少数股东权益较年初减少51.10%,主要系本期原控股子公司成都摩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发生变动,摩宝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原归属于摩宝公司少数股东的权益不再计入合并资产负债表少数股东权益。

7、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41.30%,主要系政府行业市场销售收入增长较大。截止报告期末,2014年共入围中央政府采购投标37类69款产品,远高于公司各年入围产品数量。

8、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62.78%,主要系毛利率较低的集成业务占收入比重增加,拉低了整体毛利率,造成营业成本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幅。

9、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159.18%,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10、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减少2015.71%,主要系本期对原控股子公司成都摩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发生变动,按照相关准则,摩宝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表仍包含在合并现金流量表内,摩宝公司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计入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出,导致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7月10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卫士通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根据相关协议,该事项实施完毕后,卫士通将持有三零盛安93.98%股权、三零瑞通94.41%股权、三零嘉微85.74%的股权,并拥有中国电科三十所北京房产。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因筹划资产重组事项,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	2013年08月07日	www.cninfo.com.cn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2013年08月09日	www.cninfo.com.cn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及《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议案,公司股票自2013年11月5日开市时起复牌	2013年11月05日	www.cninfo.com.cn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方案》及《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议案	2014年01月22日	www.cninfo.com.cn
国资委就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相关资产评估事项出具了备案表,公司于2月22日发布了《关于获得经国资委备案的涉及卫士通资产重组项目的资产评估备案表的公告》	2014年01月18日	www.cninfo.com.cn
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融资方案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2014年02月19日	www.cninfo.com.cn
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2014年07月29日	www.cninfo.com.cn
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情况的公告》	2014年09月23日	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中国电科承诺将公允地对待各被投资企业,不会利用管理地位获得的信息,作出任何不利于卫士通而有利于其他企业的决定或判断;若因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直接干预有关企业的具体生产经营活动而导致同业竞争,并使卫士通受到损失的,将承担相关责任;	2008年10月26日	作为卫士通实际控制人期间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简称"三十所")	三十所承诺三十所及其下属企业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卫士通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与卫士通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卫士通产品的产品。	2007年03月10日	作为卫士通控股股东期间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50%。		长期有效	截止公告之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0.59%	至	65.91%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9,445	至	12,000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232.6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预计全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相应增加。(由于重组的三家公司将在四季度纳入合并范围,本次年度业绩预计已包含三家公司的当期利润。同时,在计算变动幅度范围时,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也进行了追溯调整,视同三家公司在上年已经纳入合并范围处理。)		

五、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4-104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4】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和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飒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675,151,817.04	1,878,096,136.89	4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57,901,759.24	1,031,600,387.86	12.2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23,368,984.31	27.78%	1,126,147,879.28	2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394,168.96	35.43%	68,825,696.45	4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596,164.30	44.40%	63,140,772.37	4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3,888,048.50	-115.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25.00%	0.12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25.00%	0.12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7%	增长0.58个百分点	6.52%	增长1.71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7,367.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40,029.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6,514.9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71,561.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691.70	
合计	5,684,924.0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79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和平	境内自然人	47.54%	270,701,092	218,025,818	质押	238,280,000
周文河	境内自然人	1.13%	6,442,379	16,575		
彭雄心	境内自然人	0.43%	2,460,048	2,459,96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鑫达稳盈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43%	2,449,410	0		
周红旗	境内自然人	0.24%	1,349,525	0		
康树峰	境内自然人	0.16%	886,242	693,74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4%	800,099	0		
郭方斌	境内自然人	0.13%	765,000	0		
陈建羽	境内自然人	0.13%	763,355	0		
夏永伟	境内自然人	0.13%	730,499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周和平	52,675,274	人民币普通股 52,675,274
周文河	6,425,804	人民币普通股 6,425,804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鑫达稳盈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449,410	人民币普通股 2,449,410
周红旗	1,349,525	人民币普通股 1,349,52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0,099	人民币普通股 800,099
郭方斌	7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65,000
陈建羽	763,355	人民币普通股 763,355
夏永伟	730,499	人民币普通股 730,499
崔斌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王志勇	6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和平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47.54%的股份,周文河、周红旗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和平之兄弟。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夏永伟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62,900股外,还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67,599股,合计持有730,499股;崔斌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70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与年初相比		变动原因说明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35,053.30	19,414.36	124.14%	增加短期贷款所致。
应收票据	3,581.53	-2,619.28	-42.24%	部分应收票据到期承兑、贴现及背书转让所致。
应收账款	43,163.72	10,261.15	31.19%	报告期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预付账款	7,267.16	2,496.86	52.34%	预付沃尔工业园三期基建工程款、预付生产设备款及预付青岛风电项目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36.25	164.55	229.51%	主要是内保外贷境内费用555.54万元,其中本报告期摊销费用388.88万元,其余166.66万元计其他流动资产于本年度内摊销。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787.50	40,787.50		(1)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外贸信托-万博稳健2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产品3,000万元及该产品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确认应归属于公司的投资收益1,682.40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购买长园集团股份2,669.8229万股,成交金额29,993.39万元及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确认应归属于公司的投资收益6,101.08万元。
长期股权投资	6,637.42	2,588.99	63.95%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投资万博兄弟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800万元、投资深圳市鹏瑞创盈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00万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4.43	378.56	42.26%	主要是报告期内确认了收到政府补贴款所产生的递延企业所得税时间性差异。
短期借款	92,107.23	65,262.83	243.12%	流动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985.00	-100.00%	公司对主要原材料供应商采取应收票据背书付款方式,减少了开具应付票据。
预收账款	836.28	-644.39	-43.52%	预收客户货款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2,311.08	741.29	47.22%	主要是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665.21	651.95	4916.21%	计提了内保外贷借款本报告期应承担的利息费用。
递延收益	5,354.39	1,729.34	47.71%	报告期内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贴款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7320.32	7932.34	1296.08%	主要原因(1)公司购买信托产品3,000万元,按该产品报告期末公允价值确认应归属于公司的收益1,682.4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2)公司购买长园集团股份2,669.8229万股,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确认应归属于公司的收益6,101.08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二)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报告期金额	与上年同期相比		变动原因说明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12,614.79	19,335.89	20.73%	主要原因是新增电力类通信管产品,并且电力预制产品,特像产品销售增长较大。
综合毛利率	26.75%	-	增长0.93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由于主要化工原料价格上涨,电子、电力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电线电缆产品由于单位加工费降低,产品毛利率有所增长。产品综合毛利率同比增长0.93个百分点。
财务费用	3,358.27	889.90	36.05%	银行贷款增加及贷款利率提高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69.18	432.82	317.42%	应收款项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633.99	665.39	68.70%	利润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8.80	-10,247.66	-115.68%	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620.57	-31,645.39	-288.34%	主要是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06.11	61,795.78	3837.46%	主要是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4-105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变更的原因

自2014年1月26日起,财政部陆续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七项具体会计准则。财政部要求,上述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遵照财政部要求,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上述准则。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不含本次被替换的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2014年财政部陆续发布的9号、30号、33号、39号、40号、2号、41号七项新会计准则构成对前述具体准则的替换和补充,公司一并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涉及以下方面,采用这些具体准则对公司2013年度及2014年中期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

1、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的通知》(财会[2014]8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并根据该准则的要求在财务报表中进行披露。

2、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 的通知》(财会[2014]7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对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列报,划分为两类:(1)后续不会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2)在满足特定条件的情况下,后续可能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3、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 的通知》(财会[2014]10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具有控制权时,必须且合理运用重大判断。公司以前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均满足该修订后准则所规定的控制权判断标准。

4、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的通知》(财会[2014]11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评估参与合营安排的情况并执行合营安排的会计政策。

5、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通知》(财会[2014]6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修订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政策和程序,并在财务报表中对公允价值信息进行更广泛的披露。

6、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财会[2014]14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将变为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范范围。

7、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通知》(财会[2014]16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公司比较财务报表中披露的该准则施行日之前的信息将按照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有关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披露要求除外)。

三、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根据2014年财政部陆续发布的9号、30号、33号、39号、40号、2号、41号等七项会计准则,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是符合规定的,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政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4-103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0月17日(星期五)以专人送达及邮件方式送达给公司3名监事。会议于2014年10月27日(星期一)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雄心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2014年10月2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2014年10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是符合规定的,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政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4-106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内容,公司将于2014年11月14日召开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具体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3、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1月14日(星期五)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1月14日(星期五)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1月13日(星期四)下午 15:00 至2014年11月14日(星期五)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坪山新区兰景北路沃尔工业园办公楼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4年11月10日(星期一)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申请融资性保函贷款额度及借款展期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4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14年11月1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4年11月12日及2014年11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5: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4年11月13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1月1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方式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投票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130	沃尔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具体投票程序

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具体如下: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证券代码;

③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1	《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申请融资性保函贷款额度及借款展期的议案》	1.00元

④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4)投票规则

①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

②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③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1月13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4年11月14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如下: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